

第二章 社会经济

一、行政区划和人口、耕地

1989年全县设8个行政区，57个乡镇，其中建制镇13个，800个村，总户数为232344户，总人口738839人，其中农业户数20.4万户，占总户数的88.20%，非农业人口79267人，占总人口的10.73%。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为5177.6人，年末耕地面积606457亩。农村正半劳动力431201人，耕地面积人均均为0.82亩，劳均1.41亩。

二、交通运输

我县地处宁绍平原中部，水陆交通便利，肖甬铁路横穿东西，县境内铁路干线长25公里，途经3个区7个乡镇，设4个客运停靠站，1989年客运量114万人，货运站1个，年发送货物90万吨。杭甬、杭温公路国道干线穿越本县腹地，加上县道线，公路通车里程341公里，年客运量589.9万人。水路：曹娥江中、下游可通航，萧绍运河与钱塘江水系相通，虞甬运河、四十里河可直达宁波。1979年县内建成1000吨级的外海码头一个，与上海、宁波等沿海各大港口相通，内河通船里程353公里，货运量548.7万吨。沿海货运量13.1万吨。

三、工农业生产概况

民国年间，上虞县是省内三等穷县。1989年全县工业总产